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在长春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

● **教人向善** 法轮功教人向善，要求修炼者从做好人做起，努力按照“真、善、忍”标准提升道德水平。修炼法轮功不但能祛病健身，还能使人变得诚实，善良，宽容，平和。

● **使人健康** 1998年，北京、武汉、大连及广东省的医学界专家，对近3.5万名法轮功学员做了医学调查。调查表明，修炼法轮功祛病健身的有效率高达98%。

● **福益社会**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于年底向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 **弘传世界**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各界的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7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却在中国大陆受到残酷迫害。◇



黑龙江女子监狱摧残法轮功学员 宋春媛仍在遭迫害

【明慧网】宋春媛和女儿吴丹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给民众赠送法轮功真相资料，被绑架至塔河看守所。宋春媛被非法判刑四年，她女儿吴丹被非法判刑一年，她们母女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目前，今年六十六岁的宋春媛仍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遭受摧残。

宋春媛家住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塔河县，是塔河县铁路工人。一九七五年，宋春媛十九岁，工作中遭受重大车祸，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她去了许多家医院，遍访了许多名医，都不见好。而且越治病越多，肾积水又转成了尿毒症。单位和个人都支付不起医药费了，最后医院下了诊断：尿毒症，只能活两个月了。一九九八年，宋春媛开始修炼法轮大法，按真、善、忍做好人，不知不觉中，一身的病全好了，就连车祸前得的病，特大车祸导致的全身关节功能紊乱、韧带拉伤、双肾下垂、肾积水、萎缩粘连等都彻底好了。她不再是别人的负担，她洗衣、做饭、干农活；还经常帮助他人，主动打扫公共楼道等。这件事被当地人传为佳话，称为医学奇迹。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江泽民集团编造谎言疯狂诽谤法轮功、迫害法轮功学员，宋春媛因为坚守对法轮大法的信仰，讲真相，被绑架关押五次，劳教二次，二零一一年四月被绑架构陷、冤判四年，受尽了摧残折磨。

大约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上午，宋春媛和女儿吴丹在发放资料时，被塔河县警察绑架。二零一九年十月底得知，宋春媛被非法判刑四年，被勒索罚款两万元，她女儿



吴丹被非法判一年，被勒索罚款一万元，母女双双被劫持入黑龙江女子监狱。二零二零年，吴丹回到家中，宋春媛现在仍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女子监狱。

一、在黑龙江女子监狱遭摧残迫害

黑龙江女子监狱以各种方式摧残迫害在押人员，对法轮功学员则是酷刑、威胁、恐吓、奴工、生活虐待以及持续的洗脑迫害，企图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法轮大法。下面是黑龙江省女子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手段和宋春媛母女这次遭受的部份迫害事实。

1、初到监狱 酷刑洗脑迫害

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的法轮功学员，在监狱二门口被搜身、搜包，身上的外衣都被扒下，随身的大多数衣物都被扣下，只能带着很少的衣物。宋春媛和女儿被分到十一监区（后来改为八监区），她跟女儿分到不同的小组。

两天的路途颠簸，她们还没来得及歇歇脚，就被体检、搜身折腾，监狱根本不给一点喘息的机会，把这些新来的法轮功学员弄到库房、水房、厕所等地方，单独隔离，指使一些恶犯帮教，对法轮功学员罚坐小凳子、罚站、辱骂、拳打脚踢、（转下页）

(接上页) 酷刑、不让睡觉、不让上厕所等等摧残；逼迫写“四书”放弃修炼。犯人是轮班的，可以轮班睡觉，吃饭，上厕所等。而法轮功学员一直被折磨到深夜甚至一个通宵。

第二天，其他人已经休息好了，而法轮功学员拖着疲惫的身躯，还是仍然一直被摧残着，每一分钟都被恶犯们包夹着、迫害着，没有任何休息的机会，挣扎在死亡线上，度秒如年。

2、酷刑：坐小凳子

黑龙江省女子监狱常用的迫害手段是坐小凳子，每个被绑架到这个监狱的法轮功学员都被折磨迫害过。坐小凳是一种残酷的酷刑，这些小凳子是提前特意准备好迫害法轮功学员用的，都是塑料小凳，很小凳子上不让放坐垫，坐着得正直，腰、颈、后背、头都不能弯，双腿合并没有空隙，双手放到膝盖上，这个姿势一动不能动。如果稍微动一下，一帮犯人都会上来强行按着、扯着坐直。稍微有点反抗，就会被谩骂、拳打脚踢，坚持不住也不行，就会一直被摁着、揪着、打骂着。

宋春媛和女儿吴丹在监狱由于不写“四书”，也被罚坐小凳子。很多法轮功学员臀部坐的黑紫色，有的臀部都坐烂了，血肉模糊，跟内裤粘到一起。赶上三伏天，那种痛苦无语形容。无论是晕倒也好，出血出脓也好，只要有口气，都会被恶犯七手八脚的揪扯着按到小凳上，折磨摧残，逼迫写“四书”放弃修炼。

3. 威胁、恐吓、株连

法轮功学员经常被警察、犯人威胁欺辱，甚至拳打脚踢，整日生活在恐惧中。如果不写“保证书”、“认罪书”等放弃信仰的材料，就直接送到洗脑班继续折磨，不让回家；不参加邪恶的考试及问答，不按照他们的答案回答，不听从他们的，就不让睡觉，挨打挨骂，挨饿；不让给家人打电话，写信，不让探视、收信；停止在超市



酷刑演示：坐小凳子

买东西，起码的手纸等日用品也没有；不能与别人说话，坐小凳酷刑，蹲小号；株连整个组及所有包夹都跟着受罚。

4. 奴工迫害

黑监狱把被绑架来的法轮功学员当作廉价劳动力，监狱外面没人干的活或狱内其它监区不愿意干的活（对身体有伤害的，或累活重活），八监区都接过来，让法轮功学员起早爬半夜的干，为他们创效益，反过来迫害法轮功学员。锡纸有毒，对人身体有害，其它监区都不愿意干，别的监区能拖就拖，而八监区提前干完了自己监区的，又主动要来其它监区的推锡纸活。

推锡纸毒性很大，每个人都被伤害。全身浮肿，脸肿的很大；眼睛睁不开、淌眼泪；有的人起疙瘩，冒水冒脓；有的呕吐；监舍里养的花也蔫了、死了。跟警察反映，她们为了挣钱，反而说：锡纸是大米做的，能吃。

挑咖啡棒，一来活，都是长挂车，要货都是非常的急，按人头分，一个人几袋子。年轻的就多分些，这些袋子得自己扛回来。每次都是大约一米半长、一米多宽的大黄丝袋子，装的满满的。由于太大，扛到背上都看不到人是谁，个子矮的只看到袋子在移动。从车上卸下来，扛到宿舍楼，再上到四楼。吴丹也是一袋子一袋子的步履艰难的往上背。

5. 洗脑迫害

法轮功学员从被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那一天起，就没停止过被洗脑迫害。每天晚上七点看央视新闻联播；逢年过节、大型活动看

直播；学材料，定期写心得；写作业，各种考试，看、听诬陷法轮功的邪恶材料；年终总结材料等等。

长期的迫害使宋春媛已经出现牙齿松动、牙龈损坏，牙齿自己就往下掉；浑身浮肿；腰、腿、胯骨等骨头疼痛；坐不住也被强制的看新闻、看邪恶的视频，经常不自觉的从凳子上摔倒在地板上。

6. 经济迫害

在监狱里，日用品都得自己花钱买。超市的东西非常昂贵，要比外面贵很多。质量还不好，假货充当正品卖高价。买一条晴纶的内裤要二十二元钱；一斤苹果二十二、三块钱，还会摊到烂的。看不到样品，刷了钱了，来的可能是一个空包装袋，里面没有商品，或者是一个残次品。就是这样，也不能及时到，有时要等到两个月、三个月甚至一年才能到货；有时这货就拖黄了，没影了，钱也没退回来。宋春媛被迫害得离婚，她和女儿吴丹在监狱的生活费都是家里姐妹凑的。二零一九年秋天，塔河县法院的人到监狱勒索宋春媛和女儿的三万元罚金，宋春媛拿不出来。二零二零年，吴丹出狱后，到处借钱交上了被勒索的三万元罚金。二零二一年中秋节前后，塔河县公安局再一次把吴丹绑架到看守所，一个星期后放回。

二零二零年七月，宋春媛被新林看守所非法关押，被勒索罚款四千元；二零零一年，单位薛书记以单位的名义骗走宋春媛五千元；二零一零年一月，宋春媛被勒索了二千来块钱；二零一一年四月，宋春媛非法判刑四年，期间一分钱没挣，还花了不少钱。这些年的迫害，一次次的被勒索罚款，哪个家庭能受的了？！（节选）◇

